

附件 1:

2019 年度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基层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在区委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处理不需要开庭审理的民事案件和轻微的刑事自诉案件；

（三）打击犯罪，维护辖区的社会稳定，促进辖区的经济发展。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保障一方和平与安宁；

（四）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五）承办上级部门及法院交办的有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内设 12 个机构，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审务督察室）、综合办公室、机关党委、司法警察大队、八里堡人民法庭、劝农山人民法庭。

纳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98.67	一、公共安全支出	10	3705.77
二、其他收入	2	916.1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322.07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	96.67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	166.10
本年收入合计	5	4,114.80	本年支出合计	14	4290.6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6	0.00	结余分配	15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7	431.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	255.91
	8			17	
总计	9	4,546.52	总计	18	454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14.80	3198.67					916.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51.06	2634.93					916.13
20405	法院	3551.06	2634.93					916.13
2040501	行政运行	2830.74	1914.82					915.9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11	276.11					
2040504	案件审判	444.00	444.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21	0.00					0.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97	300.97					
208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97	300.97					
208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97	300.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67	9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67	9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7	96.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10	16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10	16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10	16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4290.61	3474.25	2938.24	536.01	816.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05.77	2889.41			816.36		
20405	法院	3705.77	2889.41			816.36		
2040501	行政运行	2889.41	2889.41	2353.40	536.0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12				276.12		
2040504	案件审判	533.53				533.5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71				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7	322.07	322.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1.27	301.27	301.2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27	301.27	301.27				
208058	抚恤	20.80	20.80	20.8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0	20.80	2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67	96.67	96.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67	96.67	96.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7	96.67	96.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10	166.10	16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10	166.10	16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10	166.10	16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98.67	一、公共安全支出	9	2,783.14	2,783.14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	322.07	322.07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1	96.67	96.67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	166.10	166.10	
本年收入合计	5	3198.67	本年支出合计	13	3,367.98	3,367.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371.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201.80	201.8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371.11		15			
总计	8	3569.78	总计	16	3,569.78	3,569.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3,367.98	2,558.33	2,022.32	536.01	809.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83.14	1,973.49	1,437.48	536.01	809.65
20405	法院	2,783.14	1,973.49	1,437.48	536.01	809.65
2040501	行政运行	1,973.49	1,973.49	1,437.48	536.01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12	0.00			276.12
2040504	案件审判	533.53	0.00			53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7	322.07	322.0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1.27	301.27	301.27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27	301.27	301.27		0.00
20808	抚恤	20.80	20.80	20.8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80	20.80	20.8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67	96.67	96.6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67	96.67	96.6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67	96.67	96.6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10	166.10	166.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10	166.10	166.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10	166.10	166.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7.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41.42	30201	办公费	57.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4.4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9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2.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4.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2.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5.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95	30208	取暖费	51.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9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9.24	30213	维修（护）费	29.3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9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0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40	30216	培训费	4.2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0.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2.17	30224	被装购置费	9.8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7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60	30229	福利费	70.5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5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22.32			公用经费合计		536.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9.8		137	52.8	137	4.09	118.33		118.33	52.8	6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础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各：4546.5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各降低 99.55 万元，降低 2.14%，主要原因：与上年度相比整体预算收、支相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11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98.67 万元，占 77.74%；其他收入 916.13 万元，占 22.2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290.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4.25 万元，占 80.97%；项目支出 816.36 万元，占 19.0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938.24 万元，占 84.57%；公用经费 536.01 万元，占 15.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3569.7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91.76 万元，降低 9.89%。主要原因：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相应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67.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5%。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5.91 万

元，增长 13.7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我院人员经费增加、进行了审判法庭数字化建设和执法执勤车辆的更新。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67.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783.14 万元，占 82.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7 万元，占 9.56%；卫生健康支出 96.67 万元，占 2.87%；住房保障支出 166.1 万元，占 4.9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6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81%。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1611.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根据实际支出列支，人员经费实际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财政予以追加该项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197.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中包含执行中拨付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案件审判年初预算为 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39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中包含执行中拨付的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29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根据实际支出列支,该项经费实际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财政予以追加该项经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96.67 支出决算为 9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6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58.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22.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36.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33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18.3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8.3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52.8 万元。主要用于 4 辆执法执勤车辆更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65.53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过桥费。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4 辆,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7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度减少 22.55

万元，减少 16.01%。主要原因：本年度需要更新的车辆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度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由于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处于省级统管过渡期，故本年度无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6.0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6.42万元，降低25.8 %**，主要是精简支出，包括公车运行经费，培训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4.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8.4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6.2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二道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37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